

#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2025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所述，易华录 2025 年度发生净亏损 2,735,986,138.67 元，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易华录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3,702,690,283.66 元，受限货币资金 266,776,174.43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易华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易华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易华录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是适当的。

### 三、董事会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 2025 年度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

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长久的发展，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 **五、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对目前困难拟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应对措施：

1、深耕交通主业，强化数据产业，以“一老一新”双主业协同发展。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认为现阶段持续市场开拓、保持经营稳定是工作重心。公司在 2026 年，重塑交通主业，在道路交通安全精准防控、城市交通精细化缓堵、车路云一体化、公路数字化、交通运输等优势领域提供一系列优质的产品解决方案；强化数据产业，重点在智慧医疗、智慧文旅等赛道，以蓝光存储、磁光电存算一体底座为基础设施，全面升级新型数字城市建设、政府公共数据运营与企业数据资产化服务。

2、强化现金流管理，加大对应收款项回收，并通过资产处置回笼资金。持续拓宽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始终推进内部多部门联动的回款催收策略，利用现场登门催要加诸法务催收、诉讼等手段，集中力量在大额项目、关键省市，重点施力。并持续梳理股权等资产，在适当时机处置回笼资金。另外，鉴于公司主要带息负债债权人为控股股东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其向公司提供的资金支持可申请通过借新还旧、展期等方式维持，降低当期偿债压力；另一方面，外部带息负债已有部分签订调整还款计划、延期还款安排等协议，力争缓解整体资金压力。

上述应对措施将有助于公司维持持续经营能力。截至目前，各种改善方案在积极论证之中。如上述措施实施效果不及预期，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

大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敦促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上述措施,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